

谈对外汉语教学语法

本文试图从外延上讨论对外汉语教学语法，确定其范围。

对外汉语教学语法指的是对外汉语教学中有关语法的部分。

对外汉语教学语法大体上有以下几种表现形式，教材中的语法注释、练习，教学参考语法，主要为学生自学复习用的语法书或教材（包括练习），课堂语法教学，教学语法理论等等。

对外汉语教学历史不算长，对外汉语教学语法研究也不够成熟，特别是在理论研究方面。在对外汉语教学语法中最成熟的要算是教材中的语法注释及练习，它差不多与对外汉语教学的历史一样久；教学参考语法方面虽然出版了几本书，但很多问题还有待研究解决；学生语法方面也出版了一些书，但也不能说已足以满足学生的需要。至于对外汉语教学语法理论研究，可以说是最薄弱的。

本文提出的只是对外汉语教学语法的一个框架，有的问题谈得略为详细一点，有的很简单，只提出了一些问题。

一、教材语法

自从有对外汉语教学以来，就有对外汉语教材。迄今为止，我们所见到的汉语教材一般都有语法注释和语法练习。也有的教材，想走纯“功能”的路子，完全没有语法注释，但似乎并不成功。吕文华的《对外汉语教学语法探索》是第一本研究对外汉语

教材语法的专著，她分析总结了 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对外汉语教材语法的发展变化，并提出了一些有价值的看法。本文在讨论教材语法问题时，将主要以《中文听说读写》为例，来说明我们的一些看法^①。

1. 语法条目的确定

在对外汉语教材中选择哪些语法条目来进行注释、讲解和练习，到目前为止，各种教材可以说大同小异。吕文华在《对外汉语教学语法探索》的“对外汉语教学语法体系研究”部分，详细地比较分析了中国大陆 20 世纪 50 年代至 80 年代出版的有代表性的七部教材的语法系统，结论是：“在《汉语教科书》基础上创建的对外汉语教学语法体系至今已经历了三分之一世纪的历程，教材发生了一代又一代的变迁，但教材中语法教学的内容却没有根本的变化。”^② 《中美常用教材的句型统计》^③ 比较分析了中美常用的八种教材的语法点，其中有几本美国教材。这些教材的语法项目虽然侧重点与国内不完全相同，但大多数语法条目，还是相同的。

通常把汉语教学分为初级、中级和高级三个阶段。在美国，初级汉语课本通常供一年级使用。过去国内初级汉语课本大概从

《中文听说读写》是在美国出版的一部中文教材，由我本人以及姚道中、葛良彦、史耀华、毕念平、陈雅芬、王晓钧编写。主要供美国大学一二年级中文教学用。该书 1993 年开始编写，1994 年暑假在印第安纳大学中文暑期班试用，1994 年秋开始在美国二十几所大学试用。几经修改，于 1997 年在波士顿剑桥出版社正式出版。

^② 吕文华《对外汉语教学语法体系研究》，《对外汉语教学语法探索》语文出版社 1994 年，第 78 页。

^③ 《中美常用教材语法统计》是 1989 年确定的中美汉语教师合作项目之一。参加者美方为马静恒教授（当时在密执安大学），中方为刘月华教授（当时在北京语言学院）魏德泉教授（北京大学）杨甲荣教授（中央民族学院），该书比较分析了中美常用的八中教材的语法点。

学生入学开始用三四个月。初级汉语课本的语法项目通常有一百多个。我们比较了一下，各种课本语法条目之所以不同，第一，是因为划分的粗细不同。比如，有的把“把”字句分得更细，“把”字句的补语算一项，宾语算一项，等等。第二，有些教材算作语法点的，其他教材不算，比如问体重、问年龄，等等。

《中美常用教材的句型统计》列出了 545 个语法点，其中不同的动词作结果补语，不同动词的否定形式等都分别计算。归并一下，也就是 150 条左右。

《中文听说读写》一年级共有 120 个语法点。

总之，到目前为止，关于语法条目或语法点，各种初级汉语教材有大致的共识，但这些共识主要来自经验，还没有从理论上加以研究。我们认为应该从理论上说明，确定语法点的原则是什么？在对外汉语教学语法中，哪些语法点是必须的，为什么是必须的？哪些项目虽然不是语法点，但是在教学中是必不可少的，是应该在基础阶段作为重点来教的。还有，对讲不同母语的学生来说，语法点是否应该是相同的？为什么？

2. 关于语法点的顺序和在不同阶段的安排问题

在基础阶段，语法点的出现是否应有一定的顺序？从现有各种教材语法点出现的顺序并不相同来看，可以说，就全部语法点来说，不存在一个绝对不变的排列顺序。

但是有些语法点还是有先后顺序的，在这方面也有一些共识，比如在学“把”字句前应先学补语，在学“是……的”句前应先学“了”。前者是由“把”字句的语义功能引起的结构上的联系决定的，“把”字句的主要动词后通常要有表示结果变化的成分，其中最常用的是补语，不先学补语，就很难学好或练习“把”字句；后者主要是因为语义功能上有联系，因为只有动作发生了，才能把时间、地点等作为焦点。在《中文听说读写》

中；趋向补语”在第 6 课出现，情态补语在第 7 课出现，结果补语在 12 课出现，“把”字句在 13 课出现，“了”在第 5 课出现，“是……的”在第 15 课出现。《中文听说读写》在编写时，基本上是先有课文，然后从课文中确定语法点。但我们在编写过程中，为了适时地出现某一语法点或更好地练习某一语法点，曾多次修改课文。有时语法点已经确定了，但因为考虑到语法点的内在联系，我们就把某一语法点从后边移到前边，或相反，从前边移到后边。还有，有些语法点的练习，需要学生掌握一定的词汇量，不宜出现得太早，因此要调到后边。这种调整，本身既说明语法点的出现没有绝对的先后顺序，又说明某些语法点之间因存在着内在联系或由于其他因素而又有一定的顺序。

有些语法点，比如动词“是”、“有”、疑问形式，数词、量词等，一般教材都出现得较早，这是由于日常交际急需，所以通常在最初几课出现。

有的教材以语法为中心，课文等等都服从语法，这种教材是比较注重语法点出现的顺序的。但是在我们见到过的几本此类教材中，由于课文主要目的是配合该课的语法点，很难做到有独立性，所以往往内容没趣，有时甚至前言不搭后语，学生不喜欢。而课文应该是范文，应作为背诵的材料，对学习很重要。因此，我们认为先确定语法点，后编写课文的做法不一定可取。

汉语的语法点有的容易学，有的较难掌握。一般认为较难掌握的语法点不能太早出现。比如，有人认为属于复句范畴的连词比较难学，所以不能很早出现。但我们发现，实际上很多连词并不难学，因为各种语言都有，比如“因为……所以”（《中文听说读写》在第 3 课出现^①）；虽然……但是（第 9 课）；不但……而且（第 10 课）等。当然应该在出现连词时加一个注释，说明

下面再提到的课数，均为《中文听说读写》的课数。

汉语中可以成对使用的连词，第一个可以省去，第二个通常是不能省去的。

与此类似的，还有人提出语法点出现应该遵循先易后难的原则，比如“了”、“把”等不能早教；但有的人看法相反，认为难的语法点不妨早教，多接触、多练习，学生才能掌握得更好。我们的看法是，语法的难易不是排序的绝对原则。有些语法点虽然难学，但在早期不能不教，比如“了”。因为不教“了”，课文很难出现比较自然的句子。“把”字句也不宜太晚出现，因为在一定的语境中，不用“把”字句，说话会很不自然。

总之，关于语法点在基础汉语阶段排列顺序的问题，虽然已有丰富的实践经验，也有过一些讨论，但是尚缺乏从理论上加以全面的总结研究。

3. 在汉语教学不同阶段的语法教学问题

在汉语教学的不同阶段应该怎样安排语法教学？这个问题已经引起注意。吕文华提出“递进式”编排法。她说：“递进式编排法是在语法点内部等级切分的基础上，按不同的学习阶段将语法学习划分为若干个周期，以螺旋式递进的方式由浅入深，由简及繁地组织学习。”^①

《关于中文教材语法的编写》一文是编写《中文听说读写》语法的总结，文中提出：“我们认为汉语语法教学应该是循环上升的，像过去那样只在初级阶段把所有的语法点讲完是不可取的。这是因为：第一，在美国一个学年很短，不可能把汉语语法完全学一遍。即使在中国大陆初级班的语音、语法阶段，三、四个月的时间也不充裕。第二，学生受词汇量的限制，要在初级阶

吕文华：对外汉语教学语法体系研究，《对外汉语教学语法探索》，语文出版社1994年，第78页。

段较好地掌握所有的汉语语法也是不可能的，我们在初级阶段不是常常苦于学生因为词汇量小而不好做语法练习吗？第三，语言教学中的语法教学教的不是语法知识，而是语法规则，对这些规则的认识和掌握要有一个逐渐地不断加深的过程，企图一次完成是不现实的。^①这一看法与吕文华的看法有相似之处，但出发点与做法并不完全相同。我在那篇文章中还说：“我们认为在初级阶段应教汉语语法的基本语法点和某些语法点的基本用法，中级阶段仍需系统讲述汉语语法，但是内容应加深、加广，并进行类似语法现象的比较。”《中文听说读写》一年级出现了 120 个语法点，二年级出现了 104 个语法点，其中有 40 个是重复的。但由于某些语法点在一册书里不止出现一次，比如词序在二年级出现了 7 次，所以实际上一、二年级重复出现的语法点只有 30 个左右。也就是说一年级四分之三的语法点在二年级不再出现，比如动词“是”、“有”几种疑问方式等等。重复出现的语法点多是较难掌握的。对重复的语法点，我们在二年级的课本中采取了以下几种处理办法：

(1) 内容加深，结构特点与用法说明更详细。这类语法点有存现句、词序、“了”趋向补语(二年级系统讲三种意义)话题、“把”字句、定语、状语、带“得”的描写性补语、比较的方式等。

由于汉语没有严格意义上的形态变化，词序在语法中起非常重要的作用。而且表面上非常灵活的词序，在一定的语言环境中，由于结构、篇章等因素的影响，实际上没有多少灵活性可言。这也就带来了汉语词序复杂性的一个方面。我们在《中文听说读写》中，共安排了九次涉及词序的教学：一年级第四课是

① 刘月华：“关于中文教材语法的编写问题”，《美国中文教师学会会刊》1998 年第 3 期。

“中文的基本词序”；第十一课是“Topic—Comment”（话题—说明）；二年级第二课是“汉语的词序”（Ⅰ）：汉语的基本词序；第三课是“Topic—Comment”；第四课讲时间词语（时点与时段）在句子中的位置；第六课讲中文的数字由大到小排列；第九课是中文的词序（Ⅱ）：按时间顺序排列；第十四课是Topic（话题）（Ⅱ），讲的是应该说“他的个子很高”，而不应说“他有很高的个子”；第十五课是“中文的句子结构和顺序”（Ⅱ），是对中文词序的一个总结。

（2）对近似的语法点进行比较。如“了”与“是……的”比较，“了”与“过”比较，“再、又、还”比较，时点与时段用法比较等等。

（3）重复学生最容易出错的语法点，必要时与近似的或易混淆的语法点进行比较，比如“才”与“就”比较，表示感叹的“真”；“又……又……”；“先……再……”与“先……才”比较，“除了……都……”与“除了……还……”，“而且”与表示原因有关的连词“再说”比较等等。解释这些语法点也不是完全重复一遍，二年级比一年级要详细一些，练习也比一年级复杂。①

美国所谓高级汉语指的是三、四年级的中文课，课文一般是从改写过渡到选用原著。有报刊文章、小说，也有杂文、论文等。这一阶段，仍然应该有语法方面的内容，特别是对提高学生表达能力有帮助的语法。比如应该突出句子连接的方式等篇章方面的内容；很多虚词不可能一次学完全部意义和用法，高级阶段可以加深讲解，并进行比较、总结，特别是书面语的虚词，更应该作为重点；学习某些较复杂的语法点，像多项定语与多项状语的顺序；分析趋向补语各种意义之间的关系（这样可以使学生知

刘月华：“关于中文教材语法的编写问题”，《美国中文教师学会会刊》1998年第3期。

道汉语语法不都是一些只能死记硬背的条条，而是有道理可讲的）；在课后的练习中还可以有一些复习初级及中级阶段学过的语法难点，比如“了”“把”字句、各种补语等。高级阶段还可以集中分析学生典型的语法病句，这样做有助于他们更牢固地掌握语法。

关于不同阶段的语法教学问题，我们认为可以从两个方面进行进一步的研究，一是从汉语语法本身，二是对现有的教材进行调查分析。

4. 语法注释

首先我们谈谈关于语法术语的问题。

教材中使用语法术语的目的是为了帮助学生掌握语法规则，而语法术语本身对学生来说是很难的。因此，如果可以不用术语时就应尽可能不用术语。在中国以外使用的初级汉语课本可以完全不出现中文术语，比如《中文听说读写》的一年级课本就完全没有出现中文术语。如果出现中文术语，我们认为应该以学生易学易记为原则。有的语法点如果可以用描述的方式，就不出现术语，这是因为很多术语都不能准确地反映语法点的意义，而且汉语语法术语大多来自印欧语语法，学生（甚至）老师可能套用学生母语语法中相应的术语，结果误导学生。《中文听说读写》一年级出现的 120 个语法点中“了”补语、词序等都出现了不止一次，所以实际上这本书共出现 108 个语法点），不少只用释义的方式。比如“‘起来’表示动作开始”，“‘下去’表示动作状态继续”。这本教材没有“时量补语”“动量补语”“连动式”等术语，也没有“动词谓语句”、“形容词谓语句”、“名词谓语句”、“主谓谓语句”等概念，更没有出现“复句”这一术语。

注释一种语法现象时，文字宜简明、有针对性。不能照抄理论语法，也不能照抄教学参考语法书。我们不采取“时量补语是

表示时间长度的补语”这种下定义的方式，是因为这种解释对学生帮助不大。“关于动作、状态的持续”，《中文听说读写》是这样注释的：“汉语表示时间的方法可以分两类：时点（time-when）和时段（time-duration），时点指明动作发生的时间，时段表示动作状态持续的时间，时点要放在动词前，时段要放在动词后。”关于动词重叠，我们这样注释：“汉语的动词可以重叠使用，重叠的动词通常读轻声。在祈使句中动词重叠形式可以缓和语气，使说话更客气。”

初级和中级课本的语法解释应该有母语翻译，翻译的语言学生要能看懂才行，否则就没有意义。初级阶段的语法解释，可以只用学生的母语，因为用中文学生看不懂，有的学生有时为了看懂中文解释而浪费很多时间。高年级也许有必要用中文解释，这样同时就提高了他们阅读汉语语法书的能力。但比较难懂的注释，最好有母语翻译，因为学生的中文阅读水平可能还达不到，或者可能理解得不够准确。

5. 语法练习

语法练习是教材语法的重要组成部分。练习方式应因语法点不同而多少有些不同，练习的目的是帮助学生掌握语法点。练习的量大一些比较好，这样教师可以根据自己学生的情况进行选择。不应该有那种学生不动脑筋也可以做出来的、无用的、机械性的练习。“重组”对于涉及整个句子的语法点是一种有用的方式，如双宾语句，“把”字句、“被”字句，连动句、兼语句等。

“完成句子”则适于某些具有连接作用的虚词。造句不是一种理想的练习方式，可以说它很难，因为学生没有任何依托，也可以说它最容易，因为学生可以“偷懒”，高年级的学生也可以用很简单的句子来应付。语法练习最好有控制、有要求，即给一些条件，一些限制。编出好的练习并不容易。这方面很多老师很有经

验，但是还没有很好的总结，也缺乏从理论上进行研究。

6. 关于语法注释的例句

在解释很多语法现象时，所用例句应该有一定的语境、上下文。我们不主张用这一类例句：“我去过北京。”“他买了一本书。”“既然你不去，我也不去。”例句应反映语法现象的典型语义、结构特点以及用法。上述几个例句最好改为：

(1) A：北京有好玩的地方吗？

B：我没去过北京，不知道。

(2) 他昨天在学校的书店买了一本书，那本书很有意思。

(3) A：明天的电影我不能去看了。

B：既然你不去，我也不去了，一个人看电影没有意思。

7. 增加篇章教学的内容

现有教材，有的有篇章方面的内容，比如话题 (Topic)，多数完全没有。所以我们特别要提出来。关于篇章的教学，《中文听说读写》有“话题”和句子连接的内容。过去北京语言学院的初级汉语教学分语音、语法、短文三个阶段，短文阶段主要以词汇教学为主，同时也提出要训练学生成段表达的能力。所谓成段表达，就是要把句子连成段落。但是怎样把句子连成段落，在理论和方法上似乎并不明确。关于连接，不同的语体方式有所不同。所谓语体，我们是指对话体与非对话体；非对话体又分叙述体、描写体、说明体与议论体等等。不同语体在连接方面的差异也许比句法更明显，因此我们要分开来教。《中文听说读写》在二年级教句子的连接，而且只教叙述体句子的连接，因为美国中文教学的初级和中级阶段，描写、

说明、议论等文法学得还不多。在《中文听说读写》中，除了话题和句子的连接以外，还有一条有关篇章的语法注释：“在一个句子里，如果主语表示的是已知信息，而对它进行描写的形容词表示的是新信息时，应该把名词放在形容词前，即话题的位置上，而把形容词放在名词的后边作谓词。这是中文和英文很不同的一点，应特别加以注意。”比如应该说“东方人和西方人生活习惯不一样”。而不应该说“东方人和西方人有不一样的生活习惯”。应该说“有的时候中文课的功课多了一点”，或“有的时候中文的功课有点多”，而不应该说“有的时候中文课有多一点的功课”。应该说“他的个子很高”，而不应该说“他有很高的个子”。这是说英语的学生最常见的问题，也是学“Topic - Comment”，最实用的例子之一。此外在讲解其他语法现象，如“把”字句、“了”、“是……的”以及某些连词时，我们也应注意从篇章方面加以解释。可以说很多语法现象不从篇章方面加以解释，是说不清楚的。

篇章教学在对外汉语教学中还是一个薄弱环节。而汉语句子结构受篇章的影响和制约很大。研究篇章语法教学，我们认为应该从听读（由外向内）和说写（由内向外）两个方面进行。

二、教学参考语法

教学参考语法的主要对象是从事对外汉语教学的教师。供教师备课、改作业、编写教材时参考，某些高年级学生也可以用。刘月华、潘文娉、故棣等著的《实用现代汉语语法》^①是一本教

^①刘月华、潘文娉、故棣等：《实用现代汉语语法》（增订本），商务印书馆2001年。

学参考语法，李英哲先生等编写的《实用汉语参考语法》^①是一本“既适用于老师又适用于学生的全面参考工具书”^②。

目的决定了教学参考语法的特点。教学语法主要教的是语法规则和用法，教学参考语法也应该主要描写语法规则和用法。教学参考语法是一种学校语法，是规定性的，因此可以不必说明理论界对某种语法现象有什么分歧意见，也不必进行理论方面的讨论。教学参考语法，或者说教学语法，一般来说吸收传统语法的東西比较多，理论性不那么强，但是它能满足教师和学生的需要。

教学参考语法不能照抄理论语法。但是理论语法是教学语法的来源和依据。教学语法一般来说不可能另搞一套，它是依据该语言语法研究的成果。但是在体系上，以教学为准。教学语法吸收传统语法的研究成果比较多，这是因为传统语法，比如传统的拉丁语法、英语语法，本来就是为教学目的产生的。传统语法比较偏重意义，而教学语法首先就要求对语法点的意义有一个清楚、科学的解释。但是传统语法不能满足教学语法的需要，教学语法必须吸收其他语法研究。可以说一切科学的，能描写语法规则、说明语法现象用法以及对语法现象进行解释的语法研究，对对外语法教学都是有用的。比如篇章语法，功能语法，认知语法等。教学语法正是在不断吸收各种语法研究成果中逐步发展完善的。一般来说，过分偏重结构、形式的语法研究，在教学语法中的作用似乎小了些。解释性的语法研究，在高级阶段可以适当引入。

教学参考语法不能太笼统，因为那不能解决教学中出现的问

^① 李英哲、郑良伟、Larry Foster、贺上贤、侯炎尧、Moirai Yip 编著，熊文华译：《实用汉语参考语法》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90 年。

参见《实用汉语参考语法》“序”。

题。汉语语法缺乏严格意义上的形态变化，语法规则不仅受句子结构的制约，更受篇章、语境、上下文等的制约，结果规则就比较琐细。教学语法还需要讲清楚用法及条件，因此应该是很具体很详细的。比如“把”字句，既要讲清楚“把”字句结构上的要求、限制，又要讲清“把”字宾语、谓语动词的宾语、谓语动词等特点，还要讲明“把”字句的使用条件，这就要涉及篇章以及“把”字句本身的特殊功能。教学参考语法应该能解决教师在备课、改作业、改病句时遇到的问题，教学参考语法书如果不细致不具体，就不能达到预期的目的。

但是我们说规则要细，并不是说越细越好。有些规则虽然有用，比如一个动词能和哪几类名词结合，一个动词能用哪些补语等等，但这是词典的任务，而不是语法书的任务。实际上如果能解决问题，语法规则应该尽可能概括，细是不得已的。

我们不能把理论语法原封不动地搬到教学参考语法中。如所谓汉语动词、名词、形容词“有界”、“无界”的问题，虽然可以解释汉语语法中的很多现象，但是因为太抽象、学生很难理解和运用，所以我们没有写进教学参考语法中，动词的分类对讲清“了”、“着”等的用法很重要，我们就写进了教学参考语法中，必要时老师可以给学生讲一点儿，但是没有写进教材。我们觉得对学生也许太难掌握和应用。

“给+名词”在句子中可以在动词前，也可以在动词后。朱德熙先生有一篇文章讲得很清楚，但是如果原封不动地搬到教学参考语法或教材中，就太复杂。我们在教学参考语法中简化并改变了表述方式，使老师和学生容易理解。

汉语教师不是语言学家，学生更不是。把理论语法应用到教学中时，改变表述方式是必然的。但是教学参考语法也是一种科学的语法，表述方式至少要遵循传统语法。

一个人要学好一种语言，不都是老师教的。语言中很多东

西，学习者要自己留心，自己体会，有时要死记硬背，用时方能脱口而出。学习语言的过程很复杂，我们应该从教与学两个方面进行研究，研究哪些语法点是教材中必须出现的，是老师必须教的，以便从教的方面做到最好。当然我们也需要从学的方面进行研究。

对外汉语教学中可以从学生那里发现很多问题，不少问题在理论语法中是找不到现成的答案的。因此教学语法研究的很多成果，可以进入理论语法。当然要运用理论语法研究的方法。

三、学生语法

以学生为对象的对外汉语教学语法书比较少。比如美国出版的邓守信的 *A Basic Course in Chinese Grammar, A Graded Approach through Conversational Chinese*。^① 这本 135 页的语法书，大致涵盖了百分之九十初级汉语课本的语法点。作者说本书主要供教师课堂解释语法用，也供学生课外参考。还有一本是 Helen T. Lin (戴祝) 写的 *Essential Grammar For Modern Chinese*^②。作者说主要是为学了一年中文的学生编写的语法书，新从事中文教学的教师也可以参考。这两本书都没有练习。

中国出版的卢福波编写的《对外汉语教学实用语法》^③ 是为汉语学习一年以上（汉语水平已达四级或四级以上）的外国学生编写的汉语语法教材及参考书，也可作为对外汉语教师的参考用书。每课后有四五题替换、完成句子、造句、判断、改病句等练习。该书

① Teng Shou-hsin: *A BASIC COURSE IN CHINESE GRAMMAR, A Graded Approach Conversational Chinese*. Chinese Materials Center, INC. San Francisco. 1977.

② Helen T. Lin: *Essential Grammar For Modern Chinese*, Cheng & Tsui Company, Inc., Boston, 1981.

卢福波：《对外汉语教学实用语法》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1996年。

是用中文写的 即使高年级的学生使用起来也不见得没有困难。

英语作为外语教学，有很多供学生用的、以学习语法为主的课本或参考书，对象是有一定英文基础的学生，都是用英文写的。有些书可供课堂使用，目的是提高语法和口语会话能力，同时也可以供此类学生自学用。比如有一本叫“**Beginning Interactive Grammar**”^①的书，目录上分两栏，一边是“**grammar**”（语法），一边是“**Communicative Function**”（交际功能）所列的语法不限于纯粹的语法条目。比如有口头拼写、数字、代词、动词、国家和国籍、疑问词、人名、职业、名和姓、时间、序数、月和日、季节和节日、名词的复数、介词、命令、衣服和首饰、领属和颜色、描写人物、形容词、“**there is/there are**”、领属代词、“**to be**”的过去时、问候语、简单现在时、食品、动作进行、家庭、谈气候、副词和频率、自我介绍、开始一个谈话、动词不定式、请求、不规则动词表、道歉、将来时、“**can/may**”“**to be able to**”“**could**”表示能力、要求允许、建议等、过去进行时、比较，等等。作者在前言中说，这本书的对象为成年初学者，供教师和学生课堂使用。书中还有一些课堂活动。关于交际功能，该书只是一些语法点的目录中说明“已知信息”、“表达观点”、“给建议”、“表示歉意”、“得体回应”等等。在语法解释中，关于功能方面解释很少，很多语法点甚至没有。每一个语法点都安排了很多“传统的练习”（作者前言）。

再如 **Betty Schramper Azar** 编写的一套语法书。该书包括三卷，适用于不同的程度。有一卷是 **Basic English Grammar**^②，有一

① Irene S. McKay: *Beginning Interactive Grammar*, Heinle & Heinle Publishers, USA, 1993.

② Betty Schramper Azar: *Basic English Grammar*, Prentice Hall Regents, Prentice-Hall Inc. A Simon & Schuster Company, Upper saddle River, New Jersey, 1996.

卷是 *Understanding and Using English Grammar*。每卷又包括课本和学生练习本。课本主要供课堂使用。学生练习本供学生课后练习用。*Basic English Grammar* 有五章。第一章是动词“be”和“have”的用法，第二章第三章是现在时的各种表达方式。第四章逐个讲解名词和代词。第五章讲过去时的表达方式，涉及动词和时间词。*Understanding and Using English Grammar*^① 有十章。第一章是动词的时（tenses）。第二章主要讲情态动词在表达不同语气方面（如客气等）的用法。第三章讲被动式。第四章讲动名词和动词不定式。第五章讲单数和复数。第六章讲形容词子句。第七章讲名词子句，第八章第九章讲各种观念间关系的表达，包括平行关系、修饰关系、因果关系、条件关系等等。第十章是条件句。该书课本部分有简单的讲解，主要是大量的练习，包括口头和书面练习，错误分析。还有一些表解。有单句练习，也有成段的对话练习。练习的方式有填空、完成句子、变换（肯定—否定、时态、单数—复数、答句—问句、主动—被动）、问答、选词填空、用所给的词成段描写或叙述、造句、看图填空、提问、对比（如 *is/are, this/that*）、改错、多项选择，还有一些综合性复习。学生练习本中的练习有两类，一类是比较“死”的，书后有答案；一类是比较开放的，学生可以有发挥的余地。高级阶段的讲解和练习都特别突出用法，有很多成段的练习，提供了充分的使用语境和条件。

上述这类给有一定英语基础的外国学生用的语法课本或语法书很多。有的还配有整套的录像带，比如“*Side by Side*”^②，该书

① Betty Schramper Azar & Donald A. Azar: *Understanding and Using ENGLISH GRAMMAR*, Prentice Hall Regents, A Division of Simon & Schuster, Englewood Cliffs, New Jersey, 1992.

② Steven J. Molinsky & Bill Bliss: *Side by Side*, Prentice Hall Regents Englewood Cliffs, New Jersey, 1989.

语法注释讲解清楚，课文内容生动活泼，很适合学生自学用。

总之，这类直接面向学生的对外英语语法方面的书，基本上是以语法实践为主的课本，而不是以解释语法为主的语法参考书。它们不追求语法的系统性，而是力求突出外国人学英语的难点，因此每本书的针对性都较强，针对低年级的和针对高年级的，在内容、练习方式等方面都有所不同。

由以上分析可以看出，对象为学生的对外汉语语法书数量远远比不上英语语法书，种类也没有那么多，而且都以系统解释语法现象为主，练习量比较小，用法说明及练习也不够充分。究其原因，我想可能有以下两个：第一，可能是发展中的问题。汉语作为外语教学，无论从时间，从学习的人数上都无法与英语相比，对这种以学生为对象的语法书或语法课本的需要可能尚未提到日程上来，或虽有需要，但呼声还没有那么高。第二，也可能因为汉语词法比较简单，而句法方面的学习很难脱离语境、上下文，因此沿着过去的路走，编出来的书可能效果不那么理想，大家也就望而却步。也就是说，要编出适合学生的语法书，需要开辟一条新路。随着对外汉语教学事业的发展，随着学中文的外国学生越来越多，为有一定基础的学生编写对外汉语语法书的需要可能将越来越迫切。

国内外还出版了不少病句分析方面的书。比如佟慧君的《外国人学习汉语病句分析》^①，作者说主要是供教师备课和研究参考；程美珍、李珠主编的《汉语病句辨析九百例》^②，有英文翻译，作者说明是面向学生的；李大忠的《外国人学汉语语法偏误分析》^③，是为学汉语的外国学生所开的一门课的教材，等等，

佟慧君：《外国人学汉语病句分析》，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81 年。

程美珍主编、李珠副主编：《汉语病句辨析九百例》，华语教学出版社 1997 年。

李大忠：《外国人学汉语语法偏误分析》，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1996 年。